

親愛的家長您好：

依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第1030040305號函示各類獎學金等發放應一律以匯入帳戶為宜且考量發放之安全性及便利性，請您提供學生本人或監護人金融機構帳戶，並將帳戶存摺正面影印貼於下列表格內，於 年 月 日前交回，以方便學校爾後將同學的各補助款項或退費直接匯入其帳戶內，謝謝您的配合。

福豐國中 敬上

授權同意書

同學_____於本校在學期間，如有申請各項獎學金、補助款或退費等，同意匯入下列帳戶：

受匯者姓名：_____

學生學號：_____

本人

學生班級：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非本人帳戶：父 母（以父或母為主）

學生姓名：_____

（非本人帳戶請加附與本人關係之戶口名簿影本）

受匯者之身分證字號：_____（必填）

家長簽章：_____

受匯者聯絡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存摺正面影本〈字體請務必清晰〉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